

标段编号：2308-440306-04-01-476149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配套管网收集完善工程(现用名：
宝安区固戍水质净化厂片区瓶颈管等重点问题整治工程I标-宝华路（创业
一路-海澜路）污水管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金源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1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项目经理业绩	<p>1、业绩认可时间为 5 年内（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算，以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为准，如同时提供上述日期，则以最近的日期为准）共计 5 项业绩（投标人提供的超过 5 项业绩，只计取前 5 项业绩），业绩证明材料可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供即可，未按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p> <p>1.1. 提交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系统中工程项目“招投标信息详情”或“合同登记信息详情”或“施工许可详情”的数据为准。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报告（如有）等证明材料。</p> <p>1.2 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查询结果之一截图，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报告（如有）等证明材料。</p> <p>1.3 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业绩，在国家住建部或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平台与竣工验收文件不一致，需提供该项目经理的业绩有效证明文件及变更相关证明文件。</p> <p>1.4 《近 5 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备注”栏需标明查询网站的中文名及网址链接，未标注链接的或链接无效的业绩不予认可。</p> <p>2、招标人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查询并结合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核实项目负责人业绩，若平台中无法查询或与填报的业绩信息不符的，不予认可。招标人对平台查询结果确有合理疑问的，可要求投标人另行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拒绝提供或提供的相关文件不足以证明业绩存在的，招标人不予认可。</p> <p>3、未按照格式填写或只提交业绩资料但未提交汇总表的，不予清标，视为无业绩，入围清标报告中业绩数量登记为 0。</p> <p>4、同类工程业绩是指“排水工程”施工业绩。 ※特别提醒：除项目建设内容全部均为排水工程的业绩外，若提供综合性的建设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总承包、EPC、PPP 项目等类型）业绩，投标人须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供同类工程部分（须含排水工程）的相关证明材料即可，未按要</p>

		<p>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1)立项等批复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或可研批复文件或概算批复文件或业主证明材料，须明确体现同类工程建设内容等关键信息；(2)政府部门或业主单位签章认可的预算书或结算书(须提供预算书或结算书封面、体现同类工程部分的关键页等证明材料)。否则同类工程业绩不予认可。 5、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提供的附表一的格式编制。</p>
2	近三年企业司法情况汇总表	<p>投标人如实填写企业近三年（以本项目投标截标日期倒推）法律诉讼情况、司法情况、经营异常等，附相应网站截图（如有），并对真实性负责，最终信息以招标人查询的结果为准，包括但不限于“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平台查询的结果。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提供的附表二的格式编制。</p>
3	说明	<p>须将此资信标以业绩文件的形式（* SGTYJ）上传</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项目经理业绩

附表一 近5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 (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 发证日期	备注：需标明查询 网站的中文名及网 址链接
1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 代建管理中心	汕头市中山路 (民族路-中泰 立交)环境品 质提升改造工 程	38336	中标日期 2020年07月3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 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55121
2					
3					
4					
5					
.....					

日期：2024年11月16日

1、汕头市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55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黄建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481*****3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金源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汕头市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汕头市	4405012102190001	市政工程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汕头市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汕头市

项目编号	440501210219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5012102190201
建设单位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2330525-5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5071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500-78-01-022798

项目地址：西起民族路，东至中泰立交。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汕头市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	汕头市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75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5012102190201-BC-001
招标类型	其他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0-07-31	中标金额(万元)	38336
建设规模	本工程项目改造西起民族路，东至中泰立交，全长8km，设计车速为60Km/h，双向4至8车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排水、交通、园建、绿化等工程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广东建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499429727
中标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214401707F
项目经理	黄建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11481*****39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2-19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中标通知书

(副本-招标人存档)

施招中字(2020)第054号

工程名称	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工程项目改造西起民族路,东至中泰立交,全长8公里,设计车速为60公里每小时,双向4至8车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排水,交通,照明,景观绿化等改造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50716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39996万元,其他费用8305万元,预备费2415万元。		
招标内容	1.设计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设计工作所需的检测、专家咨询和评审、设计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工作、配合完成施工图预算财审、审核竣工图、配合竣工验收服务等。(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2.施工总承包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程照明管理、包交通组织、包交通工程、包管线迁改、包绿化迁移及管养、包道路管养、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及编制竣工图、包结算、包竣工资料整理归档、包保修、包移交等。		
中标人	(牵头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6.45%		
中标价	383360227.82元(大写:叁亿捌仟叁佰叁拾陆万零贰佰贰拾柒元捌角贰分)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15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施工合同签订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元)	38336022.78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黄建树	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181908424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5日内退还。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招标人:(公章)			
交易中心:(公章)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合同编号：【汕代建】2020-B033-012

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 提升改造工程

设计施工一体化 (EPC) 总承包合同

第 1 页 共 118 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人)、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2号)及省、市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度等,在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有关管理制度及规定的基础上,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签订本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双方就本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 汕头市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

3. 资金来源: 市财政统筹解决。

4. 工程内容: 道路, 排水, 交通, 照明, 景观绿化等改造工程。

5. 工程规模: 详见发改部门有关文件。

6. 工程承包范围:

(1) 设计: 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设计工作所需的检测、专家咨询和评审、设计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工作、配合完成施工图预算财审、审核竣工图、配合竣工验收服务等。各项设计在满足当前相关国家规范、标准、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基础上,应与前期初步设计及现有系统做好衔接,并对初步设计缺陷(如有)进行优化完善。

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

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日内派不少于5人(含项目负责人,专业包含但不限于道路、给排水、桥梁、景观、交通等等)进驻发包人单位,开展驻场设计工作,并负责协助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

提交施工图后,设计单位应留1-2名设计人员驻场配合发包人开展施工期有关协调工作,驻场人员必须是施工图编制的主要技术人员,通晓施工图全盘设计理念,能够归纳项目各方意见,指导项目施工等。具体人选须经发包人同意确定。

项目竣工验收后,驻场人员经发包人同意方可撤离。

(2)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程照明管理、包交通组织、包交通工程、包管线迁改、包绿化迁移及管养、包道路管养、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及编制竣工图、包结算、包竣工资料整理归档、包保修、包移交等。

7.工程承包方式:包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08月15日。

计划完工时间:暂定2021年11月8日,总工期450天,若因亚青会举办致工期延误、停工,则工期顺延。

1.本合同工期约定为:

设计工期: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初稿,提交初稿15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

施工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后3天内进场,于2020年08月15日进入实质性施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后15天内),总工期450天,完工后60日内竣工验收。

2.本项目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在与承包人协商一致并报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下对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计划工期节点

4.1、施工图设计和施工总工期：15个月；

4.2、设计工期：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初稿，提交初稿15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图修订应在收到施工图审查意见7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现场配合应满足业主施工期间需要，服务期应至工程竣工验收；

4.3、临水临电、场地移交和平整等问题不能作为施工单位延迟进场和开工的理由。临水临电、场地移交和平整等问题不能作为施工单位延迟进场和开工的理由；

4.4、中山路一期（共5个月）：需要完成9个南侧道路围蔽施工作业面，一个工作面按不少于50个工人，共需450人。需要完成5个人行步道品质提升作业面，一个作业面按不少于40人，共需200人。合计共需650人；

4.5、二期（共5个月）：需要完成9个北侧道路围蔽施工作业面，一个工作面按不少于50个工人，共需450人。需要完成5个人行步道品质提升作业面，一个作业面按不少于40人，共需200人。合计共需650人；

4.6、三期（共5个月）：完成收尾工作。

三、质量标准

1. 设计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2. 施工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 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四、文明施工措施。

五、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

2. 暂定合同价：中标价作为暂定合同价。本合同暂定合同价 383360227.82 元（大写）：叁亿捌仟叁佰叁拾陆万零贰佰贰拾柒元捌角贰分人民币。

其中，暂定工程建安费为 378284579.02 元（大写）：叁亿柒仟捌佰贰拾捌万肆仟伍佰柒拾玖元贰分人民币【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按 28709785.55 元（大写）：贰仟捌佰柒拾万玖仟柒佰捌拾伍元伍角伍分人民币，不降点；暂估价暂按 35100000.00 元（大写）：叁仟伍佰壹拾万元人民币，不降点（暂估价结算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工程建安费中标价下浮率为 6.45%。

施工图设计费暂定为：5075648.80 元（大写）：伍佰零柒万伍仟陆佰肆拾捌元捌角人民币。施工图设计费中标下浮率 6.45%。

3. 正式合同价：工程建安费按财政部门预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正式合同价。

施工图设计费按财政部门预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正式合同价。其中：a. 专业调整系数为（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综合取定为（1.0），附加调整系数为（1.3）。b. 本项目承包人只进行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费为工程总设计费的 55%。

4. 结算价：工程建安费、施工图设计费均按财政部门结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价。

六、总承包项目经理与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

总承包项目经理：黄建树。

总承包设计项目负责人：魏立新。

总承包施工负责人：黄建树。

总承包项目经理与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每月驻场时间不少于 25 日历日。

七、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

七、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

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履约担保

1.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建安费暂定合同价+设计费暂定合同价）的10%，如乙方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天内，发包人将履约担保（不计利息）退还承包人。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根据本项目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不低于工程进度款的15%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项目所在地商业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十一、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汕人社[2015]461号），在工程开工前在本项目项目所在地的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在收到发包人通过“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拨付的资金后，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个人银行账户，及时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每月月底向发包人提供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

4. 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并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账号等信息提供给发包人，作为本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5. 根据《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汕人社发[2017]16号）的规定，在签订本合同后在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实体商业银行开具工资保函或本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开立该企业工资保证金专用户。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一次性按本办法规定在该企业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工资保证金或向发包人以下方式缴纳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担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具体约定按该办法规定执行。

6. 根据《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实行“汕头市智慧工地(实名制)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65号）文件的规定，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实行用工实名制管理。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承包人必须配合发包人进行调整并施工。

8. 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办函（2017）708号文）》的要求，做好扬尘、噪音控制等文明施工措施。按照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切实采取措施坚决强化施工扬尘防治工作的通知》（汕住建通〔2018〕121号）、《汕头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六个100%”工地扬尘防治措施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167号），严格落实“六个100%”的工作措施。

9. 根据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加快推进“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接入工作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5号）、《关于启用“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2号）以及其他相关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安装工地监控系统，并向发包人提供视频实时查看权限及相关设备。

10. 承包人应接受发包人履约评价等管理工作，并承担履约评价产生的相应后果，同时应配合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12.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2号）相关规定接受监督管理。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08 月 25 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汕头市签订。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二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十份，承包人执十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黄拱涛

经办人：李依蓉 赵奇伟

地址：汕头市中山路 213 号建委大楼

电话：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权易文

经办人：陈新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电话：1884536808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020900152110202



承包入成员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经办人：魏立新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48 号东座

电话：020-8376208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

银行账号：44001491201050471929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44050165090100000965

(三) 景观专业：

1. 充分考虑道路改造的功能需求，做好交通量预测及慢行交通的需求分析。
回复：完善交通量预测内容，补充分析周边人群活动特点，完善慢行道功能设计。
2. 道路品质上兼顾“通”、“透”、“美”三个维度，注重细节的推敲设计。
回复：按意见执行，完善相关设计内容。
3. 建议重视项目整体的绩效评价，梳理项目改造前后社会、经济、生态效益的对比。
回复：按意见补充相关的说明。
4. 建议与上层规划、项目沿线其他工程子项做对接。
回复：按意见执行。
5. 道路树种的选择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全线选择一到两种的主景树，选择粗生的品种，减少后期养护成本。
回复：结合现状保留树种，确定主题树种。
6. 建议下一阶段设计中绿化种植土进行必要的改良。
回复：按意见执行。
7. 建议有条件情况下，步行道、骑行道、慢跑道等全线贯通。同时骑行道应考虑与休憩空间有一定的安全隔离，避免相互交叉干扰。
回复：中山路以西满足步行道、骑行道的功能需求，中山东路结合两侧绿地实际情况设置步行道、骑行道、慢跑道，并合理布置休憩空间。

(四) 造价专业：

1. 个别费用、材料价格标准偏高，请予以调整。建议下一阶段继续做好项目投资的合理控制。
回复：按意见复核子目费用及材料价格单价。

1.7 研究结论及建议

根据总体研究，本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强，对汕头经济、文化、政治及各方面发展起到促进作用，尤其在路网及交通改善方面存在迫切的必要性，对迎接“亚青会”等重大城市活动具有重要的时代意义。本项目建设方案可行、合理、实施可能性较好，本次环境提升有着显著的社会效益，对完善汕头中心城区路网，推进城市开发建设，促进经济发展、旅游城市建设、改善城市服务水平、改善自然环境产生积极的影响，更好地在 2021 年“亚青会”展现汕头经济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特区的全新面貌，大大提升城市服务水平。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可行的、迫切的。本项目的改造对于改善区域生活、学习、居住、营商环境及改善交通状况有极大的作用，受到沿线居民的大力支持，建议尽快落实这项民生工程，建议有关部门尽快采取措施，推动落实。

1.7.1 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

本项目为道路环境品质提升工程，工程起点位于民族路，终点位于泰山路，全长 8km，设计内容包含有：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景观工程、照明工程等；

道路工程设计改造范围约 37.5 万平方米，项目为城市主干道，设计车速为 60km/h。以拟合道路现状为主，局部进行改造，现状交叉口边线与实际行车道边线基本保持不变，对现状交叉口较宽但未设置渠化岛的位置增设渠化岛，对一些现状小路口进行小转弯半径设计改造。

交通工程设计内容包括：标线、交通标志牌更新；建设多杆合一、智慧灯杆等。

排水设计内容为：中山路（民族路-龙湖沟）段，设计统一采用分流制设计，包括雨水管和污水管，新建雨水管长度为 4400m，污水管网总长为 9440m。

景观工程改造面积约为 24.68 公顷，设计内容包括道路绿化：中央绿化带、人行道、渠化岛、中泰立交桥下绿化等沿线绿化带的改造，含慢行系统优化、城市家具、景观亮化的提升、沿线口袋公园的改造设计。整体按照现代、简约城市开放性空间进行设计。

照明工程设计内容为全线照明设施、供电设施及其电缆管线、景观照明等。

1.7.2 投资估算、资金筹措

本项目建设投资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58203.00 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43695.80 万元，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195.87 万元，预备费 4311.33 万元。

本估算费用是由第一部分工程费用、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基本预备费）组成。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建设用地费、代建管理费、建设工程监理费、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评审、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评审、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施工图审查费、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检验检测费、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排水改造期间临时排水及导流设施、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编制：彭雅敏 复核：李伟林 专业负责：阿亮明 审核：李印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市政竣·通-1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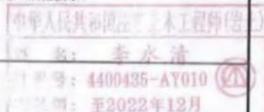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汕头市中山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工程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环境品质提升改造工程，中山路（民族路-中泰立交）提升改造工程，包括：道路、桥梁、立交、绿化、景观照明等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38336.022782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0120210201810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登记号	2020028、汕安登2020031
建设单位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审查通过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照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工作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工程竣工质保资料齐全，分部分项验收资料完整，符合规范要求。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预验收提出的问题已整改完成，符合要求，自检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土建工程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设备安装工程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永清 2022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杨敏 2022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黄建村 2022年12月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年 月 日



二、近三年企业司法情况汇总表

附表二

近三年企业司法情况汇总表

序号	时间	经营 异常	严重失信 主体名单	行贿 受贿	被执行 案件	执行总金额 (万元)
1	2022-04-07	/	/	/	买卖合同 纠纷	9.54
2						
3						
4						
5						

“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中国裁判文书网) search interface. The search criteria are: '高级检索' (Advanced Search),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Enter case type, keywords, court, parties, lawyer), and '搜索' (Search). The search results show 79 documents found. The selected case is: '深圳市金源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陈致鸣买卖合同纠纷民事二审民事判决书' (Shenzhen Jinyuanda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vs. Chen Zhiming, Civil Judgment of the Second Instance of a Dispute over the Sale Contract). The court is '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Intermediate People's Court of Changsha City, Hunan Province), case number '(2022)湘01民终1818号', dated '2022-04-07'. The judgment reasoning states that the dispute focuses on whether Chen Zhiming acted as an agent. The court finds that Jinyuanda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awarded the project to Huang Xiaoming and Li Shan after a bid, and they formed a project department with Huang Xiaoming and Li Shan as representatives. Li Shan then hired Chen Zhiming as a project manager, and Chen Zhiming made a job card as an assistant to the site manager. Therefore,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hina Execu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Network'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earch interface. The search criteria are: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Debtor Name/Name): '深圳市金源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Jinyuanda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ID Number/Organization Code): '需完整填写' (Must be filled in completely); '执行法院范围' (Execution Court Scope): '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All Courts (including courts at all levels)). The verification code is 'CSWK', and the search button is '查询' (Search). The search results show: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深圳市金源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No results found for Shenzhen Jinyuanda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within the scope of all courts (including courts at all levels)).



“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深圳市金源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深圳市金源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55749074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焕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6-09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田社区新田大道一巷16号1层

11
行政管理

6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2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全部 11
行政许可(新标准) 9
行政许可(旧标准) 2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409477481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409477481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三、说明

无;